免稅額

免稅額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額度 | 適用條件 | 例外 |
| 免稅額增加50%。 | 納稅義務人、其配偶滿70歲。 | 採用配偶薪資所得分開計稅，不得再減除薪資所得分開計稅之免稅額。 |
| 免稅額增加50%。  或可扣除全額。  詳見課本內容。 | 符合下列情況之一：  1.  納稅義務人、其配偶之直系親屬滿60歲。  2.  前項之中，  為受納稅義務人扶養且無謀生能力。  詳見課本內容。 | 無 |
| 可扣除全額。 | 符合下列情況之一：  1.  納稅義務人之子女中，未成年。  2.  前項之中，因在校就學、因身心障礙、因無謀生能力而受納稅義務人扶養。  詳見課本內容。 | 無 |
| 可扣除全額。 | 符合下列情況之一：  1.  納稅義務人、其配偶之同胞兄弟姊妹中，未成年。  2.  前項之中，因在校就學、因身心障礙、因無謀生能力而受納稅義務人扶養。  詳見課本內容。 | 無 |
| 可扣除全額。 | 符合下列情況之一：  1.  納稅義務人、其家屬中，未成年。  2.  前項之中，因在校就學、因身心障礙、因無謀生能力而受納稅義務人扶養。  詳見課本內容。 | 無 |

相關詞彙之定義

參考課本中的內容及相對應的法條和釋例。

參考資料

課本CH3 page 101 ~ 102。